

沙彌律儀要略集註(全集之一)序文 pdf

廣化律師 註述

http://www.muni-buddha.com.tw/monk_wiki/monk-wiki.html

【序文】

《華嚴經》云：「一切眾生，皆具如來智慧德相，但因妄想執著，不能證得。若離妄想，一切智，自然智，即得現前。」由此可知，一切眾生，皆有佛性，皆可成佛。而眾生未得成佛者，以有妄想也。是故要想成佛，先除妄想。要除妄想，須學持戒，受持清淨戒，妄想則不生；以無妄想故，次學參禪，則易得定；定功得力，再學經教，易發無漏慧，證得一切種智，即便圓成無上菩提。

《楞嚴經》云：「攝心為戒，因戒生定，由定發慧，是則名為三無漏學。」此之謂也。修此三無漏學，如登三重樓閣，應當依次而上，先登第一重樓，次登第二重樓，再登第三重樓，不得越級。今之學佛者，群趨於研究佛學求智慧，或崇尚禪定求悟道，皆從不精研戒律。

如此修學佛法，猶望三重樓閣，不登第一重，而妄想登上第二第三重樓，安可得哉！佛制比丘，初出家時，先學五年戒律，須戒律精通，能辦比丘法事，方許離師去學教參禪。當知修學佛法，以精研戒律為

第一課。

「沙彌律儀者，『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』於出世戒學中，至為重要。拙衲業障深重，出家也晚，而世俗習氣障道，時懷慚愧之心。出家之初，蒙家師律老人授與沙彌十戒，並賜予沙彌律儀要略一書，敕令受持！

衲依教奉行，即從出家之日起，每晚誦持沙彌律儀要略數頁或數節為日課，以資策勵，而消業障。誦戒時若遇日間有犯者，即勤求懺悔，如是行之者，為時二年，從未間斷。受具戒後，改誦比丘和菩薩戒為日課，遂停止誦沙彌律儀。

此書先後恭聆家師講受一遍，道源長老二遍，演培長老、道安長老各一遍，共計五遍。又復參閱大藏經中有關沙彌律儀諸典籍，以求了解。因多讀多聽講之故，深知此書對修學佛法之重要：為初學入道之基，故沙彌不可不讀；是師長教誡徒眾之準繩，故大比丘不可不閱；又是出家人日常生活之規範，為一切出家人皆應受持之寶典。於是我歷次主持各佛學院教務，必於第一學期，授沙彌律儀一課。」

至於講解此經之義理，則依據佛說沙彌十戒經、沙彌威儀經，及古德注疏，時賢講記，兼及其他可適用於沙彌律儀之學說，將古今沙彌戒

學匯於一爐，抱述而不作之旨，用現代通俗語文，針對學僧根機，擇要說之。

如此拾他人牙慧，拼湊而成之講戒，自名其說為彙解，題其講義曰集註。良以講戒不同講經，經通五種人說，法師可得依理推演；戒唯如來自制，律師不能擅越事功。古德釋律，大都彙集各種戒學於一聚，俾令讀者了知佛陀制戒之本意，及開遮持犯之要義而已。況余薄地凡夫，豈敢駕凌古德，別出心裁，自招苦報。

顧余出家二十餘年矣，先後研讀與講授此書之資料，積集成帙，自愧障深慧淺，惟恐選擇教材不精，未知歷次所講是否有當，不敢自決，爰於客歲將歷次講稿整理成章，交獅子吼月刊分期刊出，求教於諸大德。幸蒙諸師友時加謬獎，囑製單行本流通。

雖自愧才識學淺，註解疏庸，躬行缺略，無任慚惶！惟以時丁末世，學戒者稀，竊效拋磚引玉，故交佛教出版社印行。願諸見者聞者，鑒我苦心，愍我不逮，各發菩提心，受持清淨戒，「毘尼若住世，佛法永不滅。」共挽末劫法運，仰報三寶宏恩。無任企盼之至。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 春月 慚愧沙門 釋廣化 於 中和鄉 大悲精舍

【弁言】（弁音ㄅㄧㄢˋ，前言、序文也。）

本書一切準備就緒，將要印行之時，我去檢閱附印和預約名單，發現有很多的在家人訂閱此書，使我一則以喜，一則以懼。喜的是如佛所說的：持戒昇天堂，持戒生西方，持戒成佛道。在家人如此發心學戒，誠為可喜可賀。懼的是在家讀者讀過此書之後，以此書所說為標準，去衡量一切出家人，因為你不能和出家人時常在一聚，只是遇緣接近數日或數小時而已，你為你的業力所障，出家人的善處，你沒看見，儘看到一些缺點，於是在你看來，這個比丘不持戒，那個尼師不如法，因此你漸漸的退失道心，毀謗僧尼。退道失善根，謗僧墮地獄，是則可憂可懼。為了欲令本書讀者但得其益而不受殃，特於序文之後，正文之前，再加此段弁言，敬告出家和在家的讀者大眾。

奉勸讀到本書的出家諸師，速即發心學戒持戒，應知現在居士們，研究戒律的日漸增加，出家人若不學戒持戒，何以消受供養，為人師表？又會令在家人瞧不起，令他犯慢僧之罪，於心何忍！況且佛說末劫若有五個持戒比丘，能令佛法住世。我們為了自尊自重，利己利人，及令佛法住世，報答佛恩，應當學戒持戒。

其次，希望在家的讀者大士，你的戒學縱然非常精通，戒行非常清淨，仍須尊重出家人。雖說沙彌十戒和八關齋戒，只多一戒，而中國的沙彌，極少持不執金錢戒者，則在家居士的八關齋戒，和出家沙彌所受持的戒條，平等平等，不多不少。出家沙彌若不受持過午不食戒者，反較在家的八戒居士少一戒，但是千萬不可輕慢此沙彌。須知道你的八關齋戒，是一日一夜的暫短戒，而沙彌戒是長年長月的長期戒。他沙彌出家以來，必定曾經持過午的，雖然有時為了病緣不持午（佛制沙彌這條戒，有病緣可開方便，如本書第九條所說。）而長期受持餘戒功德，遠勝於一日一夜的持八戒齋。

何況出家功德不可思議，如出家功德經云：「毘羅羨那沙彌，以一日一夜出家故，滿二十劫不墮三惡道，以此善根，於六欲天中，七番往返受天福樂，最後於人道中，生富貴家，壯年已過，善根熟時，畏於生老病死苦故，出家持戒，成辟支佛，永超三界。」如經所說，出家一日一夜，就有如是功德，況長年出家者之功德何可思議？是故持清淨八關齋戒之居士，切不可輕慢未持過午之沙彌。諸經皆云：「沙彌雖小不可輕，王子雖小不可輕，龍子雖小不可輕，何以故？沙彌雖小能度人，王子雖小能殺人，龍子雖小能興雲雨，故不可以其小而輕之也。」沙彌尚不可輕，大比丘僧更不可輕。

法苑珠林敬僧篇云：「夫僧寶者，持戒守真，威儀出俗，圖方外以發

心，棄世間而立法，官爵無以動其心，親屬莫能累其念，弘法以報四恩，修德以資三有，高越人天，重逾金玉，稱為寶也。是知僧寶利益不可稱紀。故經曰：縱有持戒破戒，若長若幼，皆須深敬，不得輕慢。若違斯旨，必獲重罪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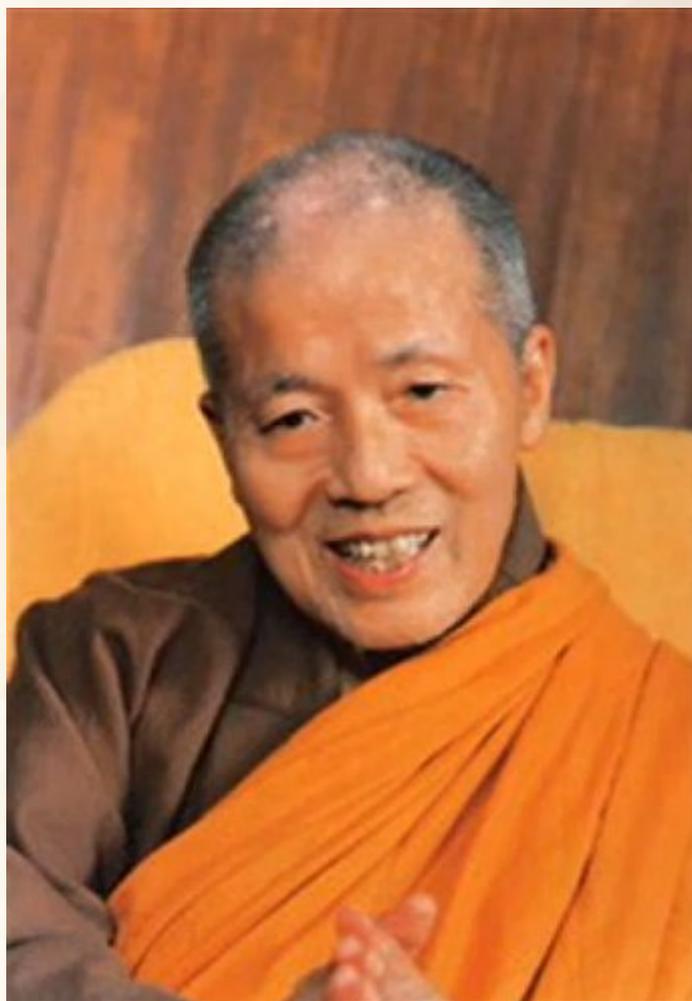
昔者唐太宗對玄奘大師曰：「聖僧理當尊敬，凡夫僧何用恭敬？奘師答曰：聖僧為人天福田，凡夫僧亦是福田，若必待聖僧方種福田，則永無種福田之機緣。有如神龍可以興雲致雨，泥龍不能致雨。但求雨必於泥龍前禱之。故聖僧庸僧，應一律恭敬。」況且果真高僧，必不自炫，大智若愚，深藏不露。俗子凡夫，怎知他的高深，若不對僧一律恭敬，必定當面錯過也。

我作此言，非為出家人作辨護，而是欲請出家人發心學戒持戒，出家人受戒犯戒是罪過，令在家人輕慢，害他得慢僧罪，又是一重罪過。罪上加罪，苦報無盡。故當速即發心學戒持戒，自利利他，同登覺岸。

至於在家讀者，當你讀過本書之後，引作受持八戒之參考，則功德轉勝。但切不可以此少明戒法，駕凌僧尼，惡意盤詰，令他難堪，圖逞一時之口業，必遭累劫之罪殃。果真於戒有疑，請問無妨。若能因讀過此書，了知持戒之功德，發心出家受戒更佳。能於出家諸師，持戒破戒，隱惡揚善，一律恭敬，則現前福慧雙增，將來果證菩提也。

最後，謹願與本書讀者僧俗大眾，同發菩提心，各持清淨戒，盡此一報身，往生極樂國。

釋廣化 謹白



沙彌律儀要略集註

釋廣化

【釋標題】

沙彌律儀要略：

這本書的標題「沙彌律儀要略」六字，分作兩段來解釋，「沙彌律儀」四字是別題，「要略」二字是通題，名為通別一對。茲分釋如次：

沙彌律儀者，即本書的內容，為「沙彌」所受持的十條戒「律」和二十四章威「儀」。此四字為本書特別專用的標題，所以叫做別題。此別題中，沙彌是能學之人，律儀是所學之法，能所合稱，故曰沙彌律儀。

能學之人沙彌有三品：(一)從七歲到十三歲，叫做驅烏沙彌。這種沙彌年齡很小，不堪服別的職務，只能為僧團看守米谷、菓物、食品等，驅逐竊食之烏鳥，略盡片勞，而種善根，故號驅烏沙彌。六歲以下年紀太小，不能修道不許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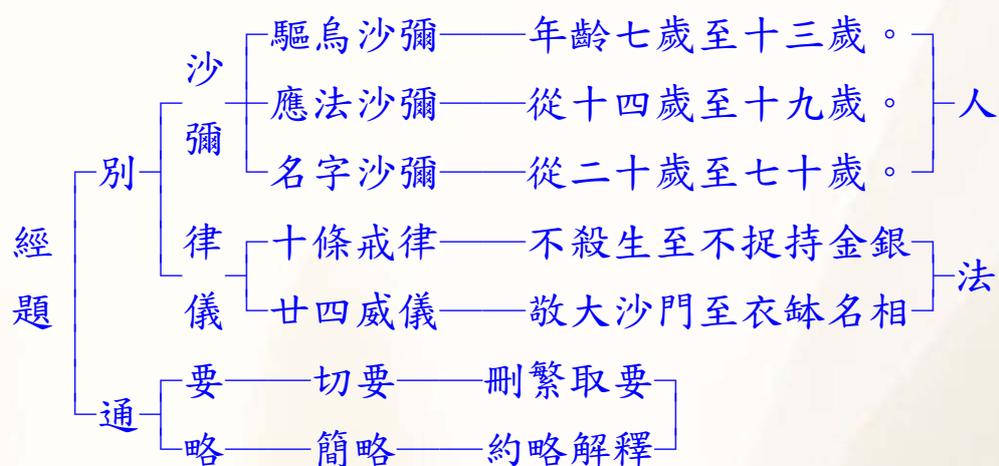
(二)從十四歲到十九歲，叫應法沙彌。這種沙彌正與沙彌行法相應，一能事師服勞，二能誦經坐禪，故名應法沙彌。

(三)從二十歲到七十歲，叫做名字沙彌。這種沙彌，本應受比丘戒，但因出家年晚，或有其他特殊因緣，未能頓受具足戒，已屆比丘之年，仍滯沙彌名位，所以叫做名字沙彌。七十以上現衰老相者，不得度令出家。

須知沙彌雖分三品，同是受持沙彌十戒法，故統稱法同沙彌，若是剃髮染衣，未受沙彌戒的，就叫形同沙彌。即是說，這種人未受沙彌戒，不能算作沙彌之數，只是形相同沙彌一樣罷了。至於所學之法，律儀則有十條戒律，二十四章威儀，詳如各該律儀本文。

要略者，凡是將一部文字冗長，事義繁雜的書，揚棄無關宏旨，節錄切合需「要」的事義，用簡「略」的文字，編輯成書，就叫做要略。要略二字，可通用於其他的書題（如國史要略），故名通題。

這本書是雲棲大師於沙彌十戒經，沙彌威儀經、沙彌成範，行護律儀，及古清規等書中，將「沙彌」應受持的戒「律」和威「儀」，刪繁取「要」，「略」為解釋，編輯成書。實為進受具戒的初階，圓成佛道的根本，初學沙彌，應當熟讀切記，依教奉行。特為表解如次：



【作者簡介】

菩薩戒弟子 雲棲寺 沙門 祿宏 輯：

本書作者祿宏大師，字佛慧，號蓮池。俗姓沈。杭州仁和縣人。生於明嘉靖十三年（公元一五三四）。十七歲補邑庠，學問淵博，取功名如拾芥，因志在出世，故無心科第。年三十一，父母先後棄世。

嘉靖乙丑年除夕，見玉盞破，感世事無常，遂出家為僧。嘗遍歷各地，參訪善知識，悟道後歸武林，居雲棲山，精修淨業，「外無崇門，中無偉殿，惟禪堂安僧，法堂奉經像，餘取蔽風雨而已。」自此法道大振，衲子歸心，住處漸成叢林，即今之雲棲寺。

大师生平精嚴戒律，垂老自洗衣服，自操雜務，不勞侍者，終身穿著粗布衣服，不用絲綢絨尼，一頂麻布帳子，用了五十年，其餘可知也。大師雲遊各地，見僧伽多不明戒律，乃發心弘揚戒法，行菩薩道上求下化。生平著作甚夥，眾所週知者，有沙彌律儀要略、具戒便蒙、梵網經疏發隱等。

尤以此沙彌律儀要略一書，清初見月老人，中興律宗，傳戒三十餘年，「凡受戒者，必令深思熟讀，使其威儀庠序，知所施行，乃與登壇受具。」爾後各地傳戒，皆步月老人芳規，至今弘傳不替，是以此書盛行於世也。

由以大師參究念佛得力，故修歸淨土，所著阿彌陀經疏鈔，淨土行人奉為圭臬。其往生前半月，遍向僧俗大眾告辭道：「這裏我不住了，半個月後，將到別的地方去。」至萬曆四十三年（公年一六一五）七月四日午時，果然依照他所說的日期，往生西方。世壽八十一歲。大師道高望重，後人尊奉為淨土宗第八祖。

姓名：俗姓沈。出家法名祿宏，字佛慧，號蓮池。後人尊稱雲棲大師。

籍貫：「俗」杭州仁和縣。「僧」杭州雲棲山（原名五雲山離杭州二十里）雲棲寺。

時代：明嘉靖十三年（一五三四）——萬曆四十三年（一六一五）。

著作：著作甚夥，以沙彌律儀要略、具戒便蒙，梵網經疏發隱，以及阿彌陀經疏鈔最盛行。

功德：大師教宗賢首，行遵律儀，修歸淨土，道高望重，後人尊奉為淨土宗第八祖。

《測驗題》

1. 沙彌分那幾品？
2. 試說沙彌律儀要略於修行的重要性？
3. 略說蓮池大師的身世和出家因緣？
4. 將蓮池大師弘揚戒法和淨土的名著，分別寫出來。

【釋題義】

梵語沙彌，此云息慈。謂息惡行慈，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。亦云勤策，亦云求寂。

「梵語」是印度古時的語言，「此云」者即此地語言。西域記說：印度的梵文，是梵天所造的，故名梵文。依梵文所發的語音，便叫「梵語」。梵語沙彌，譯成我們此地話叫息慈。息慈的意思，是息惡行慈。若問息什麼惡？行什麼慈？答道：「息世染（惡），而（行）慈濟眾生（事）也。」息世染者，世間五欲，能染污梵行，故名世染，一切眾生，不明世間五欲，是因緣生起，自性本空，所以貪染執著；由貪染故，身口意三造作惡業，惡業既成，循業受報，輪迴六道，受苦無窮。

出家修道，原為了生脫死，此沙彌戒，制禁六根，「息」造諸「惡」；令「息」六情，不貪「世染」，苦海茫茫，回頭是岸，此正了生脫死最捷之徑。慈濟眾生者，是說行救濟事業時，不可存私欲心，而要以「慈」悲心，行利「濟」一切「眾生」事業。

綜合起來說：做沙彌的行者，受持沙彌律儀，清淨無犯，便能息世染惡，慈濟眾生。息世染為斷生死因，屬自利（即智德、斷德）；慈濟眾生為福德因，屬利他（即恩德）。自利利他，三德兼修，成佛可期，

是故沙彌，別名求寂。

亦云勤策者，勤是精「勤」，策即「策」勵。初學沙彌，世俗習氣未除，容易懈怠放逸，故須以沙彌律儀，精勤策勵。令其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。

亦云求寂者，寂是圓寂——「德無不具名圓，惑無不盡名寂。」圓寂的梵語叫做涅槃。比丘戒叫近圓，沙彌戒叫求寂，這就是說，初學沙彌，當發大心，進受比丘戒，求證涅槃妙果。

沙彌之名，雖有三義，理實一貫：1. 息慈——息是誠止，息世染惡，即對治悉檀。慈是勸作，行慈濟事，即世界悉檀。教經也。2. 勤策——勤是作持，眾善奉行；策是止持，諸惡莫作。即為人悉檀。行經也。3. 求寂（圓寂）——圓是作果，德無不具；寂是止果，惑無不盡，即第一義悉檀。理經也。是故沙彌一名，德具三經，功備四悉，循名覈義，當知如何立身行道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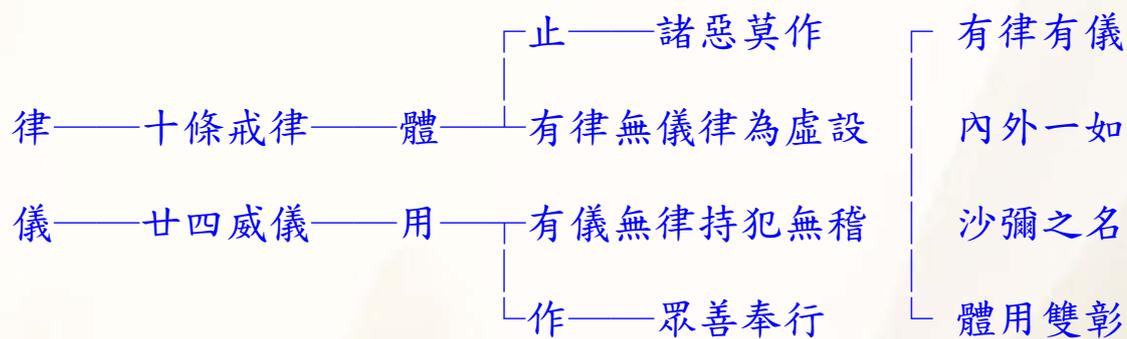
律儀者，十戒律、諸威儀也。

戒律者，防非止惡曰「戒」，決斷輕重開遮持犯名「律」。沙彌受持的戒律有十條，故云「十戒律」。十條戒律，如下文戒律門所說。

諸威儀的「諸」字，解作眾多的意思。威者「威」嚴，儀是「儀」表。左傳說：「有威可畏謂之威，有儀可則謂之儀。」佛門中的威儀，即是戒行清淨，僧相威嚴，儀表端莊，舉止合度。堪作人天師範，普令神鬼欽伏。沙彌應學的威儀很多，故名「諸威儀」，依戒經說有七十二則，蓮池大師輯其切要者，在本書中列為二十四章。

又，戒律是體，止持也；威儀是用，作持也。有戒律無威儀，則律為虛設，亦無以見戒律之體；有威儀無戒律，則持犯無稽，亦無以成威儀之用。有律有儀，內外一如，沙彌之名，體用雙彰。





《測驗題》

1. 梵語沙彌，譯成中文有那三義？
2. 貪染世間五欲，有什麼過惡？
3. 受持沙彌戒，可望成佛嗎？
4. 略釋戒律的意義。
5. 威儀的解釋，佛門與儒家有何不同？
6. 試說戒律與威儀之關係。

【上篇戒律門】

此書分上下兩篇，上篇講沙彌十條戒律，故名戒律門。門者通達為義，雖是沙彌十戒，實即通達涅槃之門。何以故？年齡分大小，佛性無老少，若於此十戒，能聞而思，思而修，即是入此門，上求佛道；若以所修所得，利益他人，即是出此門，弘法利生。若受戒而不學不持，即為入道無門也。

佛制出家者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；五夏以後，方乃聽教參禪。

佛是梵語佛陀的簡稱，譯成中文的意義為大覺者——澈底覺悟宇宙人生真理者，古譯自覺、覺他、覺行圓滿者。十方世界都有佛，而這個佛字，是指我們娑婆世界的教主，釋迦牟尼佛。佛在二千五百餘年前，當我國周靈王六年四月八日，降生於印度迦毘羅衛國，淨飯王宮，十九歲出家，三十歲成道。成道之後，到各地去說法度人，並親自制訂大小乘戒，作四眾弟子的生活規約。到了八十歲那年的二月十五日，在拘尸那城娑羅雙樹間入般涅槃。

佛制者，經通五種人所說，戒律唯佛制訂，故名「佛制」。良以大小乘戒，三千大千世界內，凡聖同遵，故必須佛制。出家者，表示異於在家居士也。在家塵勞，修道困難；出家解脫，修道不難，是故大小

乘教，希求無上道果，皆須出家。然出家有兩種：一、辭親割愛，捨俗入道，剃髮染衣，名「出世俗家」。二、修心聖道，斷除煩惱，證無生忍，名「出三界家」。這第二種出家，是真出家。

佛制初出家的五年之內，專心精研戒律的開遮持犯，及受持淨戒不犯威儀，叫做「五夏以前，專精戒律。」不稱年而稱夏者，佛制比丘，每年夏季從四月十六日到七月十五日，此夏三月，結界安居，非為父母師長三寶事，不得出界，名為「三月結夏，九旬安居。」結一次夏，算一個戒臘，若不結夏，雖受戒不能算戒臘。

大律說：縱得三明六通，五夏未滿，猶須依止師住；五夏雖滿，不明開遮持犯，還須盡壽依他。出家既滿五夏，又精明戒律，方許離師外出聽教參禪。教是教理，有大乘與小乘之分。無論大小乘經教，初機行人，皆須恭聽長老大德講演。華嚴經云：佛法無人說，雖慧莫能了。聽經學教，簡稱「聽教」。參禪有分世間禪出世間禪，出世間上上禪。末世眾生，障深慧淺，應先參五停心觀為基本，然後參出世間上上禪，直指人心，見性成佛。

須知聽教參禪，都建立在五夏專精戒律的基礎上，若不持戒學參禪，一坐蒲團，欲念紛飛，必然走邪入魔。梵行不精去聽教，縱然學得講經說法，言行不一，多遭誹謗，敗壞法門。善見律毘婆沙云：「若人

依毘尼為行，則得入定，得定便具三達智（天眼、宿命、漏盡），此是以戒為本，因三昧故，便具六通。」有心勤求定慧者，請三讀此言。

古德說：離戒修定慧，名魔外因；離定慧修戒，名人天因；三學俱備，是成佛因。當知能三學俱備為最善。否則，寧可離定慧修戒，獲人天果，繼續修道。若離戒修定慧，落入魔外道中，決定永劫沉淪。

是故沙彌剃落，先受十戒，次則登壇受具。今名為沙彌，而本所受戒，愚者茫乎不知，狂者忽而不學，便擬躡等，罔意高遠，亦可慨矣。

是故二字，是承轉詞。指上面聽教參禪，須先精律，以「是」之「故」，為「沙彌剃」度「落」髮之時，便給他「先受」沙彌「十戒」，待觀察戒行無虧，「次」一步，才准許「登」比丘「壇」，「受具」足戒。

蓮池大師看到當時的出家人，「名」份上號「為沙彌」，而實際對「本」分「所受」之沙彌「戒」，都不知不學。這不知不學的，大別有兩種人：一種是「愚者」，他們沒有智慧道眼，所以對沙彌戒律，「茫乎不知」；另一種人是「狂（妄）者」，放蕩誇大，越次亂序，故對本所受戒，認作是小乘，「忽（視）而不（屑）學」。這兩種人，對本所受持的沙彌戒，不學不知，「便擬」越級「躡等」，迷「罔意」圖「高」級的比丘戒，和深「遠」的菩薩戒。古人說：「欲登高必自卑，欲涉遠

必自邇。」今捨卑求高，捨邇求遠，這種愚妄行為，豈不是很「可慨」嘆嗎！

佛藏經云：「若不先學小乘後學大乘者，非佛弟子。」試看慧可與惠能二位祖師，一是飽學之士，一是慧解超群，他們尚且要事師服勞，行沙彌事，我輩何人，豈可不知不學嗎？

再者，佛制凡度人出家，剃髮易形之時，即與受沙彌十戒，經過若干時日，考核梵行無虧，然後給他受比丘戒及菩薩戒。但我國僧尼，剃度徒弟，大都把頭髮一剃，便算了事，沙彌十戒須等到有戒壇傳戒時，將沙彌戒、比丘戒、菩薩戒等，一期同受，美其名曰「三壇大戒」。既失次第無從考核戒行，又與佛制不合。致使佛門之內，龍蛇混雜。

希望今後精通戒律之僧尼，將此錯誤，率先糾正過來。沙彌出家之日，便給他授沙彌十戒，授戒手續不麻煩，剃度恩師即沙彌戒和尚，另請一位教授阿闍黎，便可授沙彌戒了。至於授戒儀規，大藏經裏有，續明法師遺集中亦有。

因取十戒，略解數語，使蒙學知所向方。好心出家者，切意遵行，慎勿違犯。然後近為比丘戒之階梯，遠為菩薩戒之根本。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，庶幾成就聖道，不負出家之志矣。

蓮池大師由於看到當時的沙彌，對本身所受持之戒律，不知不學，覺得可慨可憐，「因取」沙彌「十戒」，逐條約「略」註「解數語」，使初出家的啟「蒙學」人，得「知」修學「所向方」位。然後加行精進易得成就。西歐諺語道：「好的開始，便是成功的一半。」正是此意。

怎樣叫「好心出家者」？凡是不圖賴佛逃生，而真發心為上求佛道，弘法利生來出家的人，都是「好心出家者」。佛教分出家在家四眾弟子——比丘、比丘尼、男居士、女居士等，若論修行弘法，出家在家，一律平等。可是，要想證羅漢果及成佛道，卻非出家不可。所以出家若不發大心，勤修聖道，求證菩提，既失世俗的五欲之樂，又未得出世的清淨法樂，兩頭皆失，最划不來了。

本是好心為求佛道來出家者，首先便應受持淨戒，「切」實注「意」，恪「遵」奉「行」，小心謹「慎」，切「勿違犯」。戒是成佛的根本，不但重戒不可犯，輕戒亦不可犯。戒如渡海的浮囊，不但不可讓它破個大窟窿，就是破個小洞洞亦不可以。

沙彌十戒持得清淨，然後進求比丘戒和菩薩戒。沙彌戒和比丘戒同屬小乘戒，所以說「近」；受過沙彌戒即可受比丘戒，如登高自卑，故名為「階梯」。沙彌戒與菩薩戒之間，隔了一重比丘戒，說名為「遠」；

若破沙彌戒，便不得進受菩薩戒，故說沙彌戒是菩薩戒的「根本」。毘尼毘婆沙云：「若破五戒中重戒，若更受十戒、具戒、并禪無漏戒，一切不得戒。若破十戒中重戒者，若欲勝進受具戒，菩薩戒者，無有是處。」

「因戒生定，因定發慧」此語出自楞嚴經。戒定慧是佛法三大綱領，它的生起，有一定的程序：初學持戒，攝諸妄心；戒行清淨，便易得定；定性現前，發無漏慧，斷諸煩惱，見自本性。這便「庶幾」（差不多）可以「成就」三乘「聖道」，「不負」當初為求佛道來「出家之志」願啦。

若樂廣覽者，自當閱律藏全書。

這本書於沙彌律儀，切要而簡略。為的是給初始出家啟蒙學道之沙彌，開示進修方向而已。是故蓮池大師，希望讀者讀過本書之後，「若樂」愛進求「廣覽」沙彌律儀細節者，「自當」從大藏經中，遍閱沙彌戒經，及沙彌威儀、沙彌成範等。將來受具足戒之後，復當研讀「律藏全書」。現在臺灣各寺院，大都有大藏經，希望發大心出家之沙彌，多多研讀，將來振興佛法，普度眾生。

後十戒，出沙彌十戒經。佛敕舍利弗，為羅睺羅說。

後十戒者，始從一不殺生戒至十不捉持金銀寶物是也。出沙彌十戒經者，說明這十條戒律，非作者杜撰，乃是出自沙彌十戒經，佛先說給舍利弗聽，敕令舍利弗去給羅睺羅說戒的。敕者法王的命令叫敕令。舍利弗中國話叫鶩鶩子，他是佛的第一大弟子，智慧第一。羅睺羅中國話叫覆障，他出生時適逢阿修羅以手障日，故得此名。他是佛在俗的兒子。

未曾有經說：羅睺羅九歲出家為沙彌，佛敕舍利弗為和尚，大目犍連作阿闍黎，給羅睺羅授沙彌十戒。所以羅睺羅是第一位受沙彌戒者。

西域記說：印度的沙彌，奉羅睺羅為祖師。就是這個道理。

問：佛為什麼不作和尚（俗稱剃度恩師），度羅睺羅出家？答：如來是佛寶，十戒是法寶，和尚是僧寶，欲令三寶毋相混濫，故敕舍利弗為作和尚，度羅睺羅出家。

附表解如次

五夏學戒 | 1. 初出家五年之中，專心研究戒律的開遮持犯，及受持淨戒不犯威儀，堪能誦戒羯磨，辦比丘事，方許離師。
| (若是沙彌，便終身依止。)

夏學戒 | 2. 五夏未滿，縱得三明六通，猶須依止師住。

戒 | 3. 五夏雖滿，不明開遮持犯，還須盡壽依他。

三 | 持戒——欲免三途必須持戒——戒——人天因

學 | 聽教——因解起行必須聽教——慧——成佛因

三 | 參禪——悟明心地務必參禪——定——魔外因

三 | 攝心為戒——初學持戒攝諸妄想——戒是定之本

無 | 因戒生定——戒行清淨便易得定——定是慧之體

漏 | 由定發慧——定性現前發無漏慧——慧是定之用

羅雲 | 佛寶——釋迦牟尼佛

出家 | 法寶——沙彌十戒

三寶 | 僧寶——舍利弗為和尚

測驗題

1. 我教中第一位受沙彌戒的是誰？
2. 沙彌十戒出自什麼經？
3. 你默寫得出沙彌十戒嗎？
4. 試說沙彌戒和比丘戒及菩薩戒的關係。
5. 試申論佛制五夏以前專精戒律，五夏以後方乃聽教參禪之義理。
6. 世間有那兩種人，對於戒律不知不學？
7. 怎樣叫「好心出家」者？
8. 試說戒定慧三學之關係。



勤修清淨波羅蜜 恆不忘失菩提心

滅除障垢無有餘 一切妙行皆成就

牟尼佛法流通網 釋大寬法師 合十 分享

<http://www.muni-buddha.com.tw/dakuanQA>